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應先行閱讀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遊說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且不會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則另作別論。發售股份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發售股份(1)僅可根據美國證券法的豁免登記規定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發售及出售；及(2)在美國境外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進行超額分配或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股份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穩定價格操作人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2021年11月27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因此股份的需求及價格可能下跌。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在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發生後，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1年11月5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即刻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Clover Biopharmaceuticals, Ltd.
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150,000,000 股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15,000,000 股股份 (可予調整)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135,000,000 股股份 (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發售價 : 每股股份 13.50 港元, 另加 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 面值 : 每股股份 0.0001 美元
- 股份代號 : 2197

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
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CICC 中金公司**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CICC 中金公司**

CREDIT SUISSE
瑞信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或任何申請表格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已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頁面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cloverbiopharma.com> 刊發。倘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方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 www.eipo.com.hk 提出申請；或
- (2)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以電子化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包括通過：
 - (i) 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
 - (ii) （倘閣下為現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 (<https://ip.ccass.com>) 或致電+852 2979 7888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香港結算亦可以通過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1期及2期1樓）完成發出請求的方式，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倘閣下對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有任何疑問，閣下可於下列日期致電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電話查詢熱線 **+852 2862 8600**：

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2021年10月26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2021年10月27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的內容與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內容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委託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關於閣下可通過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程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必須申請認購最少5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按照下表所列確定認購數目。閣下應按照選擇的數目旁載明的金額付款。

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申請時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申請時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申請時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申請時應繳款項 港元
500	6,818.02	8,000	109,088.32	70,000	954,522.77	600,000	8,181,623.70
1,000	13,636.04	9,000	122,724.36	80,000	1,090,883.16	700,000	9,545,227.65
1,500	20,454.06	10,000	136,360.40	90,000	1,227,243.56	800,000	10,908,831.60
2,000	27,272.08	15,000	204,540.60	100,000	1,363,603.95	900,000	12,272,435.55
2,500	34,090.10	20,000	272,720.79	150,000	2,045,405.93	1,000,000	13,636,039.50
3,000	40,908.12	25,000	340,900.99	200,000	2,727,207.90	2,000,000	27,272,079.00
3,500	47,726.14	30,000	409,081.19	250,000	3,409,009.88	3,000,000	40,908,118.50
4,000	54,544.16	35,000	477,261.39	300,000	4,090,811.85	4,000,000	54,544,158.00
4,500	61,362.18	40,000	545,441.58	350,000	4,772,613.83	5,000,000	68,180,197.50
5,000	68,180.20	45,000	613,621.78	400,000	5,454,415.80	6,000,000	81,816,237.00
6,000	81,816.24	50,000	681,801.98	450,000	6,136,217.78	7,500,000 ⁽¹⁾	102,270,296.25
7,000	95,452.28	60,000	818,162.37	500,000	6,818,019.75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最高數目。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上市申請

我們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i)已發行股份(包括將由優先股轉換而來的股份)；(ii)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額外股份)；及(i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由以下部分組成：

- 香港公開發售，即初步於香港提呈發售15,0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調整），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及
- 國際發售，即初步提呈發售135,0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

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調整。

具體而言，聯席全球協調人可酌情決定將發售股份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指引信HKEX-GL91-18的規定。根據聯交所發佈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進行有關分配，於有關重新分配後可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兩倍（即30,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20%）。倘作出有關重新分配，最終發售價應定為招股章程所述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2.80港元）。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期間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的發售價發行最多合共22,5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loverbiopharma.com）刊發公告。

定價

誠如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進一步闡釋，除非另行公佈，否則發售價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13.50港元，且預期將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2.80港元。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3.50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以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3.50港元，則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有意投資者謹請注意，將於定價日釐定的發售價可能會（惟預期不會）低於招股章程所列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

預期時間表

開始香港公開發售.....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
白表eIPO服務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
截止時間.....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
完成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
(b)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
截止時間.....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經紀或託管商(身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務請聯繫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取得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可能有別於上文所載的截止時間)。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

於本公司網站 www.cloverbiopharma.com 及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發售價.....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或前後

於本公司網站 www.cloverbiopharma.com 及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國際發售
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或之前

通過以下多種途徑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
分配結果（連同獲接納申請人的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

- 分別於本公司
網站 www.cloverbiopharma.com 及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公告 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
- 於指定的分配結果
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或英文
網頁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 ；
中文網頁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
上午八時正至
2021年11月10日（星期三）
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
電話查詢熱線 +852 2862 8555 查詢 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
2021年11月5日（星期五）、
2021年11月8日（星期一）及
2021年11月9日（星期二）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領取股票或
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或之前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倘最終發售價
低於申請時應付的價格（如適用））或
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寄發／領取
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或之前

預計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2021年11月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

交收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並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於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所有於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的活動均須遵守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我們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到投資者的權利及權益。

電子申請渠道

白表eIPO服務

閣下可於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通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而完成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截止時間為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申請截止當日）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及極端情況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EIPO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¹⁾

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1年10月26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1年10月27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至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止（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 閣下**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及極端情況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有關較後時間。

附註：

- (1) 由於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而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本小節所載時間可能發生變化。

倘閣下指示**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務請聯繫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取得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可能有別於上文所載的截止時間）。

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代表本公司持有，且退還股款（如有）將於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或之前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公佈結果

我們預期將於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www.cloverbiopharma.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詢。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繳付的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3.50港元（不包括有關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倘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全球發售的條件並無獲達成，又或倘任何申請被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申請款項的退款將於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或之前退還。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只有在2021年11月5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全球發售於所有方面已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概無根據其各自的條款終止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該時間成為有效憑證。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1年11月5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1年11月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於聯交所買賣。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為500股股份。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197。

承董事會命
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董事長
梁朋

香港，2021年10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梁朋博士、執行董事梁果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曉東博士、肖汀先生及呂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曉濱博士、廖想先生、Jeffrey Farrow先生及Thomas Leggett先生。